

第五節 項目五：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

壹、現況描述

5-1 畢業生生涯發展追蹤機制

本所畢業生於離校前，必須上網至本校「校友資料庫服務系統」填寫相關資料，並配合「臺灣高等教育整合資料庫」邀請本所畢業生線上填覆「畢業生畢業後一年線上問卷調查」；此外，亦不定期辦理畢業校友回娘家活動，邀請各屆畢業校友返校，除可藉機探視昔日師長外，更邀請畢業校友與在校研究生分享畢業後動態，期以了解各屆校友最新動態。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畢業生就業追蹤網路問卷施測系統

(<http://docs.otecs.ntnu.edu.tw/NGSS/survey.do>)

公關室-就業輔導與校友服務中心

(<http://pr.ntnu.edu.tw/alumni/ALDB.php>)

95-99 學年度本所畢業生人數統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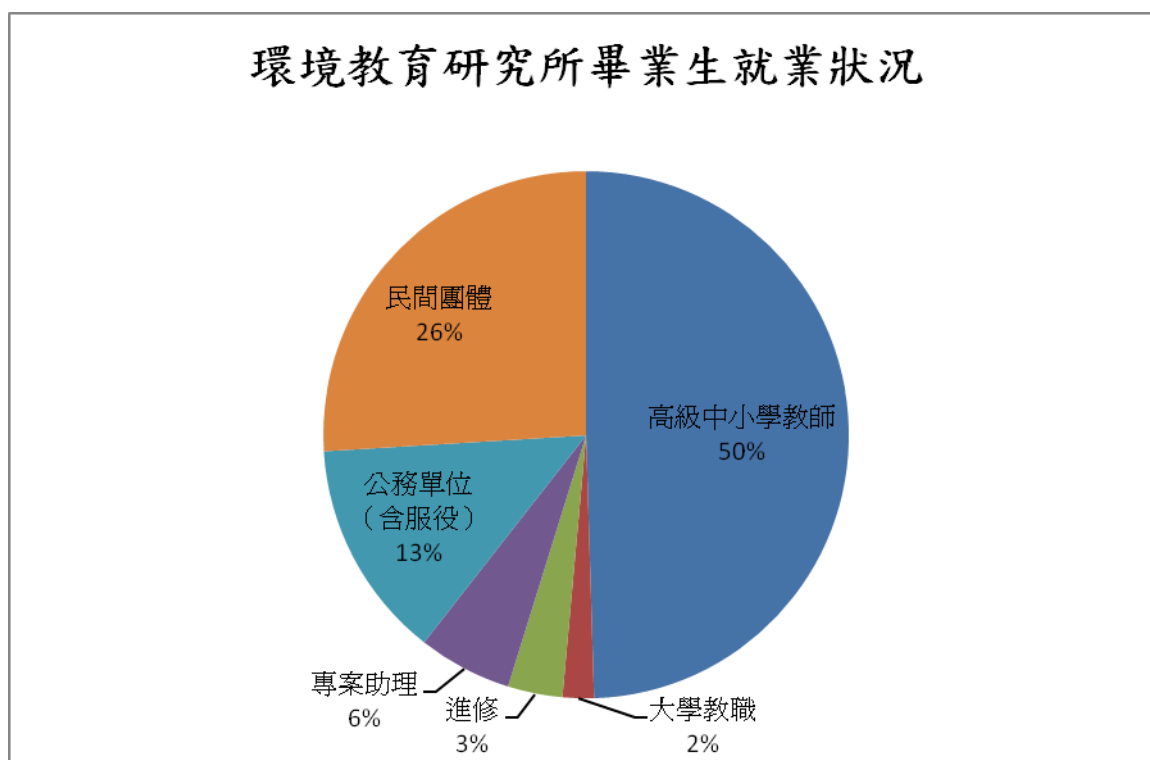
學年度	碩士
95	21
96	15
97	10
98	18
99	20
總計	84

本所博士研究生將於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有兩位畢業生。

5-2 畢業生升學與就業狀況

本所碩士班自 82 年成立迄今，計有 208 名畢業生，其中有 7 位畢業生繼續進修，攻讀國內外博士學位，在國內大專校院擔任教師有 4 名，約 50%任職於國內高級中小學，13%任職於公務單位，如：環保署、環保局、國家公園…等，27%擔任專案助理或服務於民間環保團體、民間企業或自行創業。

環境教育研究所畢業生就業狀況



5-3 畢業生證照種類及通過情形

「環境教育法」已於本（100）年 6 月 5 日正式實施，且依據環境教育法第十條第四項及規費法第十條第一項規定訂定「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管理辦法」；「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管理辦法」中之第四條第一款規範：公立或立案之私立大學、獨立學院或經教育部承認之國外大學、獨立學院之環境教育研究所畢業學生得以學歷申請環教教育人員認證。因此，本所博、碩士研究生於畢業後，可經申請後，即為「環境教育人員」。

同時，環保署為健全環境教育認證制度，條文明定：全國各機關、公營事業機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成立的財團法人，每一年都要安排所有員工、教師、學生參加四小時以上的環境教育。因此，以本所研究生具備之環境教育知識，將成為其畢業後在就業職場的優勢。（【附錄 5-3-1】環境教育法、【附錄 5-3-2】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

5-4 畢業生參加政府主辦或委辦考試通過資料

本所畢業研究生有 13%服務於公務單位，其中部分參加高普考試，也有參加特考，取得公務人員任用資格，服務於各級政府單位。

此外，本所要求自 100 學年度起之入學生，需於於畢業前，取得下述英語能力檢測標準：（【附錄 5-4-1】本所學生外語能力畢業資格檢定標準表）

全民英檢中高級複試

托福 (TOEFL-iBT) 88 分以上

托福 (TOEFL-CBT) 230 分以上

多益測驗 (TOEIC) 800 分以上

5-5 系所蒐集、分析利害關係人意見之機制

本所教師時有機會受邀至各環境教育相關單位訪查，提供專業建議，同時各位老師也有機會聽取各單位對本所培育環境教育人才之建言。

5-6 依據第一週期系所評鑑結果與建議，進行之畢業生表現與整體自我改善機制改善之結果

改善建議

1. 鼓勵畢業生進入政府公務體系，參與政府環境政策的規劃。
2. 加強開拓學生就業機會的管道。
3. 畢業生目前已有119人，可鼓勵其成立所校友會，並追蹤其就業狀況。

執行情形

本所研究生畢業後有 13% 的畢業生服務於公務體系，除分布於地方環境保護局處任職外，更有畢業生服務於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此外，亦有服務於各級學校的教師因其環境教育背景，被借調至教育部環保小組，或教育局永續環境教育單位，得以發揮所學。

貳、特色

本所碩士研究生在學期間需修習「實務實習」課程，致國內外各環靜教育相關單位實習，常因實習期間表現優異，時有研究生在畢業後即或實習單位聘任，得以發揮所學。

參、問題與困難

本所目前尚未成立「所友會」，以至於本所早期的畢業生部分失去聯繫，加上本所僅配置專任行政人力一員，難以負荷龐大的畢業所友聯繫工作。

肆、改善策略

如有足夠的經費，預計每年辦理「所友回娘家」的活動，可藉此機會拉進各屆畢業學生與在學研究生的距離，畢業生並可分享就業經驗給在學學生。

此外，為凝聚本所畢業生的向心力，將積極輔導本學在學研究生成立「所友會」，除可在研究生在學期間代表本所研究生向校方爭取相關權益外，亦可於研究生畢業離校後，保持聯繫。

同時，將積極建立與本所畢業校友服務單位的聯繫，以取得本所畢業生的服務表現，也可參考業主的建議，適時調整本所教學，以配合目前環境教育就業市場實際需求。

伍、總結

本所研究生畢業後多數擔任教職，在各級學校積極推動環境教育，成為該校的典範、主要推動者，並積極投入本所教師的研究推廣計畫，如：「永續校園推廣計畫」、「環境教育教材編寫」…等等，保持對環境教育的熱忱及影響力。

除擔任教職外，在公務單位、民間團體、自然中心及環境教育相關基金會任職者日益增加，在各單位從事創造性的環境教育規畫與職行工作。

本所研究生畢業後，不論是在各級學校、公務單位或民間團體、企業服務，均有良好的表現，得到學校校長、主管、或機關團體負責人的讚賞。